

寒假借書優惠

109年 1月 4日

- 一、為服務本校現任教職員工及學生(不含校友、退休人員及校外人士)，避免寒假期間借閱一般圖書，因逾期而產生罰款；自 110 年 1 月 4 日上午 9:00 起，借閱一般圖書〈館藏地為五樓中文書庫區、四樓西文書庫區或童書區之一般圖書〉，其還書到期日均為 110 年 3 月 2 日。
★圖書借出時，如已有其他讀者預約，則借期一律為 14 天★
- 二、110 年 1 月 4日上午 9:00 以前所借圖書(即還書到期日在寒假期間者)，請於到期日前 5 日內(含到期當日)自行上網辦理續借手續
〈系統不會自動展延到期日〉；並請確認到期日已更新後，始得享有到期日延長之優惠。若欲續借之圖書無他人預約時，亦可至圖書館二樓櫃檯，辦理還書後再立即借出。
- 三、凡有下列情形者，將不得辦理續借：
 - 1、該書已有人預約或該書已續借達 2 次。
 - 2、讀者目前有書逾期。
 - 3、讀者目前有罰款尚未繳清。
 - 4、讀者個人資料有誤或有違規事項者。
 - 5、未達到期日前 5 日內(含到期當日)。
- 四、續借完成後，務必請確認「個人借閱紀錄」之到期日是否已更新。
【讀者還書日期一律以系統所列日期為憑】
- 五、教授指定參考書：110 年 1 月 4 日起所借教授指定參考書，還書日期延長至 108 年 3 月 2 日。
- 六、凡有圖書資料逾期或罰款尚未繳清者，請立即至圖書館辦理還書、繳款等手續。
- 七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與圖資處聯絡。
閱覽組分機：1187、1188；參考組：2108、2125